

# 旺苍县环境监测站

## 监 测 报 告

旺环监字（2018）第 002JD02 号

(盖计量认证印章)

162312350133

项目名称: 四川匡山水泥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: 旺苍县环境保护局

监测类别: 监督性监测

报告日期: 2018年11月27日



# 监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及监测数据处无本站业务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站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监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- 5、未经本站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6、未经本站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7、本报告只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。

## 机构通讯资料：

机构名称：旺苍县环境监测站

地 址：旺苍县兴旺东路 161 号

邮政编码：628200

电 话：0839-6203840

传 真：0839-6203840



## 1、监测内容

受旺苍县环境保护局委托,我站于2018年1月10日对四川匡山水泥有限公司进行了监督性监测。

## 2、监测项目

监测项目见表2-1

表2-1 废气监测项目

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排气筒高度(米)
旋窑窑尾出口	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	监测3天,每天三次	80
旋窑窑头出口	颗粒物	监测3天,每天三次	30
水泥磨出口	颗粒物	监测3天,每天三次	30

## 3、监测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

表3-1 现场监测技术规范

类别	规范名称	方法来源
有组织废气	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	HJ/T 397-2007

表3-2 废气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

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	方法来源	检出限或检测范围	单位
颗粒物	重量法	HJ/T 397-2007	—	mg/m <sup>3</sup>
二氧化硫	定电位电解法	HJ/T57-2000	3	mg/m <sup>3</sup>
氮氧化物	定电位电解法	HJ 693-2014	2	mg/m <sup>3</sup>

## 4、评价标准

评价标准情况详见表4-1。

表4-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评价表

监测点位	项目	标准限值	单位	标准名称及编号
旋窑窑尾出口	颗粒物	30	mg/m <sup>3</sup>	





监测点位	项目	标准限值	单位	标准名称及编号
	二氧化硫	200	mg/m <sup>3</sup>	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4915-2013)表1
	氮氧化物	400	mg/m <sup>3</sup>	
旋窑窑头出口	颗粒物	30	mg/m <sup>3</sup>	
水泥磨出口	颗粒物	20	mg/m <sup>3</sup>	

## 5、监测结果及评价

废气监测结果见表5-1、5-2、5-3。

表5-1 旋窑窑尾废气监测结果

监测结果		标况风量	含氧量	排放浓度(mg/m <sup>3</sup> )		排放速率	
		m <sup>3</sup> /h	%	实测	折算	kg/h	
旋窑尾出口	颗粒物	一次	269174	11.09	24	27	6.46
		二次	269494	10.6	23	24	6.20
		三次	270003	11.25	23	26	6.21
		平均	269557	10.98	23	26	6.29
		评价结果	—	—	—	未超标	—
	二氧化硫	一次	269174	11.09	33	37	8.99
		二次	269494	10.6	24	25	6.47
		三次	270003	11.25	25	28	6.75
		平均	269557	10.98	27	30	7.37
		评价结果	—	—	—	未超标	—
	氮氧化物	一次	269174	11.09	229	254	61.64
		二次	269494	10.6	193	205	52.01
		三次	270003	11.25	189	214	51.03
		平均	269557	10.98	204	224	54.89
		评价结果	—	—	—	未超标	—



表 5-2 旋窑窑头废气监测结果

点位项目		监测结果	标况风量	排放浓度	排放速率
			m <sup>3</sup> /h	mg/m <sup>3</sup>	Kg/h
旋窑窑头出口	颗粒物	一次	131194	12	1.44
		二次	126248	12	1.51
		三次	126858	12	1.52
		平均	128093	12	1.49
	评价结果	—	未超标	—	

表 5-3 水泥磨废气监测结果

点位项目		监测结果	标况风量	排放浓度	排放速率
			m <sup>3</sup> /h	mg/m <sup>3</sup>	Kg/h
水泥磨出口	颗粒物	一次	44951	8	0.36
		二次	47047	10	0.47
		三次	45113	9	0.41
		平均	45704	9	0.41
	评价结果	—	未超标	—	

(以下空白)

报告编制: 孟定成      审核: 李双林      签发: 李双林  
 日期: 2018.1.12      日期: 2018.1.12      日期: 2018.1.12

